

化学与环境科学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统招) 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根据《内蒙古师范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及复试工作安排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化学与环境科学学院结合实际，制定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统招）复试录取实施细则如下。

一、复试要求、方式和内容

（一）进入复试分数线

进入复试分数线依照学校“内蒙古师范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统招）专试进入复试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及复试工作安排的通知”中的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进入复试合格线为总成绩不低于 180 分，其中报考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单科（外国语、业务科 1 及业务科 2）成绩不低于 50 分。

（二）复试方式

本次复试采用现场面试，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全程录音录像。满分 100 分，60 分以上为合格。

（三）复试时间、地点

复试时间：6 月 11 日下午 2:30，复试地点聚贤楼 213 会议室。

（四）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主要包括对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及

学术水平的考查。

1. 学术水平考察

学术水平考查包括综合素质面试（50 分）和专业知识面试（50 分）两部分。

（1）综合素质面试：考生准备 15 分钟 PPT, 阐述个人的科研能力，包括已取得研究结果与前期研究积累、攻读博士期间的研究计划。研究计划须包含课题的研究意义、国内外研究进展（须附文献）、研究内容、研究方案详细的研究课题陈述，并证明自己在该课题研究方面的前期学术积累以及完成该课题研究的学术能力以及外文文献分析以及预期结果）。

（2）专业知识面试：通过外文文献分析考查考生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和考生外语能力测试。根据以上复试内容进行综合评价，判断考生是否具备博士生培养的潜能和素质。

复试成绩按照量化百分打分（满分 100 分）。

2.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考核的主要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和心理健康等方面。

化学与环境科学学院

2026 年 6 月 4 日